

國立嘉義大學應用歷史學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時間：109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12 時 10 分

地點：人文館應用歷史學系 J302 會議暨資料室

主席：○○○主任

出席：如簽到表

紀錄：○○○

壹、主席致詞：

- 1、會議應到教師 6 人，實到人數 6 人，達法定開會人數，宣布會議開始。

貳、報告事項：

本系經費截至 109 年 4 月 15 日止，經費餘額為：資本門 135,471 元、經常門 251,525 元；碩專班結餘款 1,165,997 元。

參、確認事項：

■請確認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附件一，P1-2】。

決定：紀錄確認。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請討論本系 108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遴選。

說明：

- 一、依據教務處綜合行政組通知及本校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辦理。
- 二、本系○○○老師提出申請，「基本條件證明」及「申請表」如【附件二，P3-4】，相關佐證資料陳列於桌面，請各位老師審查。
- 三、另有關選薦小組部分，須由各學系教師教學評量前 50%之教師出任之，本系符合資格者為○○○主任、○○○老師及○○○老師，囿於時效，先行詢問後擬由○○○老師擔任之。

決議：

- 一、本案請○○○老師先行迴避。
- 二、經審查後，○○○老師申請資料符合候選教師教學項目條件，本系推薦○○○

○老師遴選 108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續送人藝院審議。

三、選薦小組由○○○老師擔任。

提案二

案由：為因應教育部建置學生提送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機制，擬配合修正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及「研究生課程與修業規定」(另如附件)，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函【附件三，P5-6】及本校教務處通知辦理。

二、為配合教育部落實學術自律，確保大學院校學生學位論文品質，修正相關法規，以建置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檢核機制。

決議：配合教育部規定辦理，亦請系上各位老師轉知所指導研究生依規辦理。

伍、列席者發言：

● 系辦公室：

一、有關本院各單位身心障礙進用人員專責月份分配案，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經本院主管會議通過，依本院員工總人數各系每年分配 2 個月身心障礙者月領薪資以維護其就業權利。如聘用重度身心障礙員額，每個月需支出 11,900 元薪資(工讀生費)，共計 23,800 元；如聘用輕、中度身心障礙員額，每個月需支出 23,800 元，共計 47,600 元；本系現聘請中文系○同學擔任之。本系 108-2 學期所分配之工讀金約為 56,485 元，依據上開規定，如聘用人員為輕、中度員額，所剩經費尚難維持本系學生工讀費用；請各位老師如有計畫進用人員之需求，請將具身心障礙者之員額列為優先考量，或惠請老師考慮規劃相關業務費於系辦公室使用以協助該筆費用支出。

二、為因應疫情，教務處通知座位採固定制，請各位老師協助用 X 號紀錄未出席及用箭頭標示更換位置之同學。

● 系學會：

● 所學會：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12 時 40 分